北京化工大学研究生院

研培发〔2020〕6号

**关于开展2019级博士研究生综合能力测试及**

**举办2020年“博学论坛”的通知**

为强化研究生过程管理，保证我校拔尖创新人才培养质量，考察博士研究生阶段研究进展及培养成效，及时发现和纠正博士研究生培养过程中的问题和不足，学校决定面向二年级博士研究生开展综合能力测试。同时为进一步培养我校研究生的学术创新思维、提升学术热情、拓宽学术视野、促进学术交流，进一步推动跨学科的相互渗透与交叉融合，鼓励博士生积极投身科研事业，树立先进典型，发挥先锋模范作用，学校决定开启“2020年‘博学论坛’”。现将具体事项通知如下:

**一、博士研究生综合能力测试**

（一）综合能力测试为博士研究生培养的必修环节。

（二）博士研究生综合能力测试原则上在博士二年级第一学期末完成。有特殊原因（如公派出国、休学等）需延迟进行综合能力测试的，需提前提出书面申请，经导师同意、学院批准后方可延期进行，无特殊原因未参加综合能力测试的视为综合能力测试不合格。

（三）博士研究生综合能力测试的具体要求详见《北京化工大学博士研究生综合能力测试实施细则》（北化大校教发[2019]21号）。

（四）博士生需提交“博士研究生学业进展报告”，学院需组织博士生对学业进展情况进行英文口头汇报，并给予相应评价。

（五）博士研究生综合能力测试通过后可获得2学分，成绩不计入GPA。

（六）各学院需在11月底前将《北京化工大学博士研究生学业进展报告》以及综合能力测试成绩单统一报送研究生院备案。

**二、2020年“博学论坛”**

**（一）主办与协办**

主办：北京化工大学研究生院

协办：化工学院、材料学院、机电学院、信息学院、经管学院、化学学院、生命学院、高精尖中心

**（二）时间地点**

另行通知

**（三）面向范围**

本次论坛主要面向各学院2019级博士研究生。

**（四）工作安排**

**1、研究生申报阶段**：全体2019级博士研究生填写《北京化工大学博士研究生学业进展报告》（附件1）、拟报名“博学论坛”的博士研究生填写《北京化工大学“博学论坛”报名登记表》（附件2）及论文摘要（附件3）。

**2、学院评审阶段：**各研究生培养单位根据学生提交的论文摘要，推荐参与“博学论坛”的学生并填写《学院推荐研究生“博学论坛”口头报告汇总表》（附件4）、《学院推荐研究生“博学论坛”墙报展示汇总表》（附件5）。各学院推荐名额另行通知。

**3、校级评审阶段**：研究生院邀请校内外评审专家对各学院推荐的口头报告进行评审，最终评选出2020年“博学论坛”口头报告一等奖5名、二等奖10名、优秀奖若干，颁发荣誉证书及奖励。

北京化工大学2020年度 “博学论坛”获奖名单将在研究生院官方网站进行发布，敬请关注。

**附件1：北京化工大学博士研究生学业进展报告**

**附件2：北京化工大学“博学论坛”报名登记表**

**附件3：研究生“博学论坛”论坛摘要模板**

**附件4：学院推荐研究生“博学论坛”口头报告汇总表**

**附件5：学院推荐研究生“博学论坛”墙报展示汇总表**

研究生院

2020年10月14日